



枣庄法院：以法治之力助力高质量发展

□ 李浩源

2023年，枣庄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围绕“公正与效率”工作主题，忠诚履行司法职责，全面加强自身建设，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，努力开创法院工作新局面，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。



护航工业倍增”行动，出台“服务保障锂电产业发展”“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”等工作意见，在薛城探索设立“锂电法庭”，被纳入枣庄出台的全国首部锂电产业专项法规，加大对全市关键核心技术、新兴产业等领域司法保护，与淮海经济区10城市建立协作机制，合力构建全链条保护大格局。妥善化解9家非正常经营企业土地处置难问题，推动“八一热电”破茧蝶变、扭亏为盈，法院工作始终与大局同步同向。



效获省委政法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。纵深推进“行政诉讼综治大联动”活动，针对二手车交易、建设工程承包等领域，向主管部门发出司法建议103份，助力消除“未起之患”。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召开新闻发布会13场，开展“法律六进”活动185次，法治宣传进乡村活动被《人民日报》刊登。

项排名全省前列，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法定期限内执结率、无财产可供执行案件终本合格率、执行信访化解率均达100%，执行“3+1”核心指标在全省排名创基本解决执行难以来最好成绩。



重自律、强队伍，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铁军

坚持党建统领审判执行工作，创新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案例化“三述”活动，引导干警自觉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纲和魂，融入司法审判工作全过程、各方面。着力构建“1+21”党建矩阵，被枣庄市直机关工委评为优秀党建品牌，全市法院62个集体和144名干警受到市级以上表彰。开展“中层干部上讲台”“五比五看”“枣法大讲堂”等活动，用好法答网“办案智库”，44名中院优秀法官加入专家库，为基层法官答疑解惑1439条，坚持实用实训实战导向，组织参加教育培训1.5万人次。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落实院庭长“一岗双责”双报告制度，加强审判权运行监督制约，推动审判管理、审务督察与“三询”问责体系有序衔接、融会贯通，经验做法被最高法院推广。



讲政治、顾大局，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
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

抓前端、治未病，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

相继在山亭、市中试点成立法院诉讼案件诉前调解中心，主动把法院立案诉服、多元纠纷、速裁快审等职能融入到辖区“一站式”矛调中心，建成区级诉前调解中心2个、镇街诉前调解中心21个。推动试点地区党委政府将诉前调解指标纳入高质量发展考核，诉前调解中心向镇街及行业调解组织分流案件，人民法院前置50%审判力量做实指导人民调解法定职责。试点以来，两家法院诉前调解成功率高达50.4%，高出全市平均17.7个百分点，工作成